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晴隆县杨寨煤矿

矿业权出让收益计算结果公示

经我厅委托，贵州省自然资源勘测规划研究院已完成晴隆县杨寨煤矿矿业权出让收益计算工作。根据《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矿业权价款评估备案取消后相关工作的通知》(黔国土资储函〔2016〕47号)，现将有关内容公示如下：

**一、公示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日内。

**二、公示内容**

《矿业权出让收益计算表》（附件一）、计算结果的报告等（附件二）。

**三、计算结果**

 （一）晴隆县杨寨煤矿属探转采矿山，2021年申请计算过矿业权价款，经省厅黔自然资函〔2021〕1214号批复。经查，该矿山未办理采矿许可证，现矿业权人申请按财综〔2023〕10号文规定重新处置矿业权出让收益，黔自然资函〔2021〕1214号作废。

（二）根据《关于<贵州省晴隆县杨寨煤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的函》及专家评审意见书（黔自然资储备字〔2023〕1号），截止2022年7月31日，晴隆县杨寨煤矿矿区范围内煤炭总资源储量12084.1万吨，先期开采地段总资源储量3351.4万吨，煤类为焦煤、1/3焦煤、贫瘦煤、瘦煤、肥煤、气煤、1/2中黏煤、贫煤、无烟煤，估算煤层气资源量13.64亿立方米。

晴隆县杨寨煤矿12084.1万吨煤炭资源量及13.64亿立方米煤层气资源量矿业权出让收益按矿产品销售时的矿业权出让收益率逐年征收矿业权出让收益。

**四、其它**

公示期若对计算结果有异议的，请填写《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附件三），并以正式文件报送贵州省自然资源厅政务窗口（地址：贵阳市遵义路原展览馆贵州省电子政务中心），咨询电话：0851—86815013（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省政府大院5号楼427办公室）。

 附件：1.《矿业权出让收益计算表》

 2.《计算结果的报告》

 3.《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

 2023年 月 日